

证券代码：002438

证券简称：江苏神通

公告编号：2025—034

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计划期间届满暨实施情况的公告

公司股东湖州风林火山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12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持有公司股份3,507.1863万股（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6.91%）的股东湖州风林火山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风林火山”）计划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522.6124万股（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3%），其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507.5375万股（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015.0749万股（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

2025年5月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后持股比例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风林火山在2025年4月14日至2025年4月29日期间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4,61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09292%。本次权益变动后，风林火山持有公司股份30,456,863股，持股比例由6.910202%减少至6.000909%。

2025年5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后持股比例触及1%整数倍且持股比例降至5%以下暨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风林火山在2025年5月12日至2025年5月20日期间通过大宗交易及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5,08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0911%，本次权益变动后，风林火山持有公司股份25,376,863股，持股比例由6.000909%减少至4.999998%。

公司近日收到风林火山出具的《关于股东减持计划期间届满暨实施情况的告知函》（以下简称“告知函”），风林火山在2025年4月7日至2025年7月6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累计减持4,066,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01123%；通过大宗交易减持累计减持10,139,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97685%；合计累计减持14,20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798808%。本次权益变动后，风林火山持有公司股份20,866,86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111394%，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风林火山	集中竞价交易	2025/4/7- 2025/7/6	11.77	4,066,000	0.801123
	大宗交易		10.51	10,139,000	1.997685
	合计			14,205,000	2.798808

注：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风林火山本次减持的股份来源为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取得的股份。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风林火山	合计持有股份	35,071,863	6.910202	20,866,863	4.11139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	35,071,863	6.910202	20,866,863	4.111394
	有限售条件股	0	0	0	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亦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构成影响。

2、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亦不存在违反风林火山作出的相关承诺的情况。

3、风林火山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本次减持计划已经实施完毕。

三、备查文件

1、风林火山出具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8日